

证券代码：603686

证券简称：福龙马

公告编号：2025-015

福龙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
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福龙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一、2025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情况概述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及为融资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福龙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2025 年度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提高融资效率，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含已生效未到期的授信额度）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资金贷款、并购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打包贷款、保理（含供应链类）、银行保函、商业汇票贴现、进出口贸易融资、票据池业务和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提供的各种贷款及融资业务。具体如下：

序号	贷款银行	银行授信金额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0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
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0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
8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
9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
10	其他金融机构	20.50
合计		65.00

以上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以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实际需求以及与各授信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上表所列的授信银行等金融机构和授信额度，最终以实际审批结果为准。

同时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层代表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署授信额度内的一切与授信有关（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质押、融资、金融衍生品等）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本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止，授信期限内，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提供担保

公司及子公司拟分别以其拥有的土地、房产、应收账款、固定资产等对其在上述综合授信或具体授信业务提供相应的担保，并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层代表公司及子公司签署

有关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本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止。

三、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的 2025 年综合授信额度是根据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而做出的，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

特此公告。

福龙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